

彰化縣泰和國小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1.6.8(三) 上午 8:00

地點：線上會議

主持人：盧焜煌校長

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特教組

出席人員：如名冊

記錄：特教組

提案討論：

案由一：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新生編班及跨年段學生編班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1. 111 學年度新生及跨年段身心障礙學生名單如下：

(1) 一年級身心障礙新生：蔡 0 宸(疑似語障)。

(2) 二升三年級身心障礙學生：林 0 鈞(學)、陳 0 傑(智)、陳 0 安(學)、李 0 威(學)、袁 0 听(學)、李 0 蓉(學)、簡 0 偉(語)、林 0 澄(情)。黃 0 筑(疑似)、鄭 0 卉(疑似)。

(3) 四升五年級身心障礙學生：白 0 瑄(學)、屈 0 涵(學)、林 0 昊(學)、楊 0 晴(學)、童 0 玹(學)、林 0 宇(肢)。

(4) 二升三年級資賦優異學生：王 0 櫛、洪 0 杰、黃 0 菱。

(5) 四升五年級資賦優異學生：王 0 彤、陳 0 宇、吳 0 擇、張 0 瑋、莊 0 平。

2. 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之教師遴選：(1)具特殊教育教師或輔導教師資格者。(2)曾任教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班者。(3)熱心輔導且配合特殊教育工作意願高者。(4)曾擔任身心障礙學生授課教師者。(6)曾修畢特殊教育三學分者。

3. 資賦優異學生就讀普通班之安排，宜適性安置於班級之中。

決議：

1. 因一年級老師皆具有愛心、耐心，並有豐富的教學經驗，皆有教過特殊教育學生經驗，決議委由編班委員會進行電腦編班。

2. 二升三年級身心障礙學生與四升五身心障礙學生，因班級導師符合遴選原則，由本校編班委員會依學生狀況採適性分組，再由班級導師進行抽籤作業。

3. 資賦優異學生之編班適性安置於班級之中。

案由二：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及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審議，提請討論。

說明：

1.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見附件)

2. 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表(見附件)、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見附件)、各班課程計畫(見附件)，課程規劃如下：

(1)集中式特教班：學生數 3 名，教師 2 名

國語	A 周 0 為. B 尤 0 霖.陳 0 崙	鄉土語言	周 0 為.尤 0 霖.陳 0 崙
英語	周 0 為.尤 0 霖.陳 0 崙	音樂	周 0 為.尤 0 霖.陳 0 崙
數學	A 周 0 為. B 尤 0 霖.陳 0 崙	美勞	A 周 0 為. B 尤 0 霖.陳 0 崙

自然	周 0 為.尤 0 霖.陳 0 崙	綜合	周 0 為.尤 0 霖.陳 0 崙
社會	周 0 為.尤 0 霖.陳 0 崙	特殊需求	周 0 為.尤 0 霖.陳 0 崙
健體	周 0 為.尤 0 霖.陳 0 崙		

(2)不分類身障資源班：學生數 40 名，疑似生 5 名，教師 4 名

	國抽離	數抽離	國外加	數外加	特殊需求
1 年級					蔡 0 宸(疑)
2 年級	李 0 恩.李 0 桓	李 0 恩.李 0 桓	涂 0 佑.陳 0 翰 簡 0 芸(疑)	涂 0 佑.陳 0 翰 簡 0 芸(疑)	
3 年級	陳 0 傑.李 0 威 袁 0 昕.簡 0 偉	陳 0 傑.李 0 威 袁 0 昕.簡 0 偉	陳 0 安.林 0 鈞 李 0 蓉 黃 0 筑(疑) 鄭 0 卉(疑)	陳 0 安.林 0 鈞 李 0 蓉 黃 0 筑(疑) 鄭 0 卉(疑)	林 0 澄
4 年級	陳 0 睿.江 0 珈 柳 0 琪.陳 0 郡	陳 0 睿.江 0 珈 柳 0 琪.陳 0 郡	方 0 羽.吳 0 皓 李 0 玆	方 0 羽.吳 0 皓 李 0 玆	巫 0 祐.林 0 宥 陳 0 瀚(疑)
5 年級		林 0 宇.林 0 昊 童 0 玆	林 0 昊.楊 0 晴 童 0 玆.屈 0 涵 白 0 瑄	白 0 瑄.屈 0 涵 楊 0 晴	
6 年級	劉 0 昱.王 0 庭 黃 0 縈	劉 0 昱.黃 0 縈 吳 0 穎.王 0 庭	吳 0 穎.蔡 0 澤 許 0 茹.黃 0 綾 陳 0 富.陳 0 毅	許 0 茹.蔡 0 澤 陳 0 富.黃 0 綾	吳 0 .屈 0 任 曾 0 名.湯 0 霆

(3)身障類巡迴輔導：

巡迴輔導類型	學生姓名	課程規劃
視障巡迴輔導	巫 0 祐	點字課程、定向行動、輔助科技應用
自閉症巡迴輔導	江 0 珈、李 0 恩	社會技巧
聽語障巡迴輔導	湯 0 霆、簡 0 偉 袁 0 昕	溝通訓練

3. 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資優課程規畫及節數配置表(見附件)、資賦優異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見附件)、課程計畫(見附件)，課程規劃如下：

二年級 王 0 權、黃 0 菱、 洪 0 杰	中年級數理課程：三、四年級 中年級人文課程：三、四年級
四年級 林 0 樂、吳 0 哲 許 0 天、張 0 棠 陳 0 辰	高年級跨領域課程：五、六年級 獨立研究 A：三年級 獨立研究 B：五陳 0 宇、四戊張 0 棠、四丙吳 0 哲
五年級 王 0 彤、陳 0 宇	獨立研究 C：六戊陳 0 寰、五莊 0 平、四甲許 0 天

吳0擇、莊0平 張0瑋	獨立研究 D：五王0彤、四乙陳0辰、四丁林0樂
六年級 李0堯、陳0寰 陳0豪	獨立研究 E：六丁李0堯、五張0瑋 獨立研究 F：六甲陳0豪、五吳0擇

決議：

1. 審議通過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課程規劃節數及各班型課程計畫。
2. 集中式特教班原高年級部定課程為國語文 5 節和英語 2 節，考量學生障礙程度及需求，調整為國語文 6 節和英語 1 節。
3. 分散式資源班兼任特教組長之酌減節數，經考量學生需求，規劃所需課程時數後，先以調整學生分組方式進行，並由資源班教師超鐘點 1 節，另安排鐘點教師支援 2 節來補足。
4. 餘照案通過，依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實施，並依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執行教學。

案由三：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別化教育計畫和個別輔導計畫執行檢討審議，提請討論。

說明：

1. 集中式特教班個別化教育計畫撰寫名單：蔡0婕、洪0珊、周0為、尤0霖、陳0崙等 5 名。
2.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個別化教育計畫撰寫名單：六年級林0廷等 6 名，五年級吳0穎等 14 名，四年級楊0晴等 6 名，三年級方0羽等 8 名，二年級陳0傑等 8 名，一年級李0桓等 2 名，共計 44 名。
3. 資優巡迴班個別輔導計畫撰寫名單：三年級陳0辰、林0樂、吳0哲、張0棠、許0天；四年級王0彤、陳0宇、吳0擇；五年級李0堯、陳0寰、陳0豪；六年級汪0帆、蔡0軒、劉0霖、李0軒、邱0霖，共計 16 名。

決議：照案通過，依 IEP 內容執行課程教學規劃與調整、評量調整及提供相關福利服務。

案由四：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教相關服務執行檢討及 111 學年第 1 學期申請審議，提請討論。

說明：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教相關服務內容：

- (1) **專業團隊服務**：集中式特教班尤0霖等 5 名。
- (2) **巡迴輔導服務**：李0恩、江0珈(自閉症巡迴輔導)。巫0祐(視障巡迴輔導)。李0桓、簡0偉、湯0霆、袁0昕(聽語障巡迴輔導)。杜0旻、高0凱、林0宥、劉0澤等 4 名(情障巡迴輔導)。許0天等 16 名(資優巡迴輔導)。
- (3) **視障用書(點字書)**、**視障點字試卷製作**：巫0祐。
- (4) 無法自行上下學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集中式特教班尤0霖等 5 名。司機及隨車人員考核結果優良，為一年一聘，配合縣府核定於暑假重新招募。
- (5) 特殊教育**助理員服務**：集中式特教班 1 名教師助理員，普通班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4 名。助理人員考核結果優良，為一年一聘，配合縣府核定於暑假重新招募。

2.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教相關服務申請：

- (1) **專業團隊服務**：集中式特教班尤 0 霖等 3 名。
- (2) **巡迴輔導服務**：李 0 桓、李 0 恩、江 0 珈（自閉症巡迴輔導）。巫 0 祐（視障巡迴輔導）。簡 0 偉、湯 0 霆、袁 0 昕、蔡 0 宸（聽語障巡迴輔導）。王 0 櫬等 16 名（資優巡迴輔導）。
- (3) **視障用書**（點字書）、**視障點字試卷製作**、**視障輔具申請**：巫 0 祐。
- (4) 無法自行上下學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集中式特教班尤 0 霖等 3 名。
- (5) 特殊教育**助理員服務**：
 - a. 教師助理員 1 名（每週 34 小時-特教班）：依集中式特教班需求，提出教師助理員申請。
 - b.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34 小時-普通班中年級）：依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巫 0 祐需求提出申請。因巫生為視覺障礙重度全盲生，其生活及學習能力亟需協助與照護，提出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申請。
 - c.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34 小時-普通班中低年級）：依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李 0 恩、袁 0 昕需求提出申請。因李 0 恩為自閉症中度，口語理解與表達能力不佳，認知理解能力不佳，配合班級規範能力弱，在適應學校普通班需要極大支援。因袁 0 昕全面發展弱，有癲癇病史，伴隨過動、妥瑞，認知理解不佳，上課干擾行為多，其生活及學習能力亟需協助與照護，提出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申請。
 - d.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34 小時-普通班中低年級）：依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江 0 珈、李 0 桓、林 0 宇需求提出申請。因江 0 珈為自閉症中度，認知理解能力弱，適應班級課程與活動，皆需他人在旁協助或提醒，才能有效參與。因李 0 桓為自閉症輕度，口語表達能力不佳，較無法遵從班級作息規範，缺乏獨立完成工作技巧，需要他人在旁協助或提醒。因林 0 宇為腦性麻痺學生，在行動和參與班級活動方面需要他人在旁協助。
 - e.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名（每週 40 小時-普通班高中年級）：協助劉 0 昱、吳 0 穎、黃 0 縈、簡 0 偉、陳 0 傑及其他身心障礙學生，依普通班各年段特殊教育學生需求，因生活及學習能力亟需協助與照護，情緒行為問題影響普通班生活適應和學習參與，提出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申請。因劉 0 昱為智能障礙中度，認知理解不佳，參與高年級團體活動與課程有困難，需要他人在旁協助。因吳 0 穎為智能障礙輕度，生活照護能力有待他人協助提醒。因黃 0 縈為學習障礙，體弱有癲癇病史，除了認知學習理解慢須個別指導外，生活及安全照護上也需協助。因簡 0 偉為語言障礙，常因表達能力不佳，理解力不好，加上個性固執，多影響人際關係與班級參與，需要有人在旁協助。因陳 0 傑為智能障礙輕度，認知理解緩慢，動作技巧不佳，在參與班級課程需要協助。

決議：照案通過，依學生需求及規定提出相關特教服務申請。

案由五：腦性麻痺學生林 0 宇教室安排，提請討論。

說明：林生於 111 學年度為五年級，原教室規畫在三樓，家長期望可以照舊留在二樓。

決議：待五年級編班確定後，再與家長、導師另行討論教室位置安排，採行方式為安排在二樓教室或使用電梯行動。

案由六：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工作計畫成效檢核及擬定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含融合教育推動)，提請討論。

說明：

1. 鑑定安置：

- (1) 身心障礙鑑定安置 19 名，鑑定安置結果為特殊教育學生 13 名，疑似生 3 名，非特生 3 名。
- (2) 資賦優異鑑定安置結果：A 組二升三通過 3 名，B 組四升五通過 2 名。
- (3)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集中式特教班蔡 0 婕等 5 名。不分類身障資源班六年級林 0 廷等 6 名，五年級吳 0 穎等 14 名，四年級楊 0 晴等 6 名，三年級方 0 羽等 8 名，二年級陳 0 傑等 8 名，一年級李 0 桓等 2 名，共計 44 名。目前無提出轉安置申請。
- (4) 六年級畢業轉銜：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朱 0 菁、洪 0 珊)；彰德國中集中式特教班(蔡 0 婕)、彰泰國中不分類身障資源班(林 0 廷、章 0 瑋、高 0 凱、陳 0 維)

2. 課程教學：

- (1) 擬定並執行個別化教育計畫和個別輔導計畫。
- (2) 依學生需求申請專業團隊、巡迴輔導服務。
- (3) 帶領學生參加適應體育田徑賽、童畫心世界繪畫比賽。

3. 研習宣導：

- (1) 辦理特教宣導活動：特教宣導短文徵稿比賽。
- (2) 推薦班級特教守護天使。
- (3) 資優宣導闖關活動(1/15-1/16)

4. 福利服務：

- (1) 依集中式特教班學生需求提供交通車服務。
- (2) 依校內學生需求安排教師助理人員協助，並徵求家長志工協助人力資源不足之處。
- (3) 依學生需求申請各項經費補助：代收代辦費、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視障用書及點字試卷製作。

5.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含融合教育推動) (見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持續辦理特殊教育相關業務。

臨時動議：無

彰化縣泰和國小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簽到單

時間：111.6.8 (三) 上午 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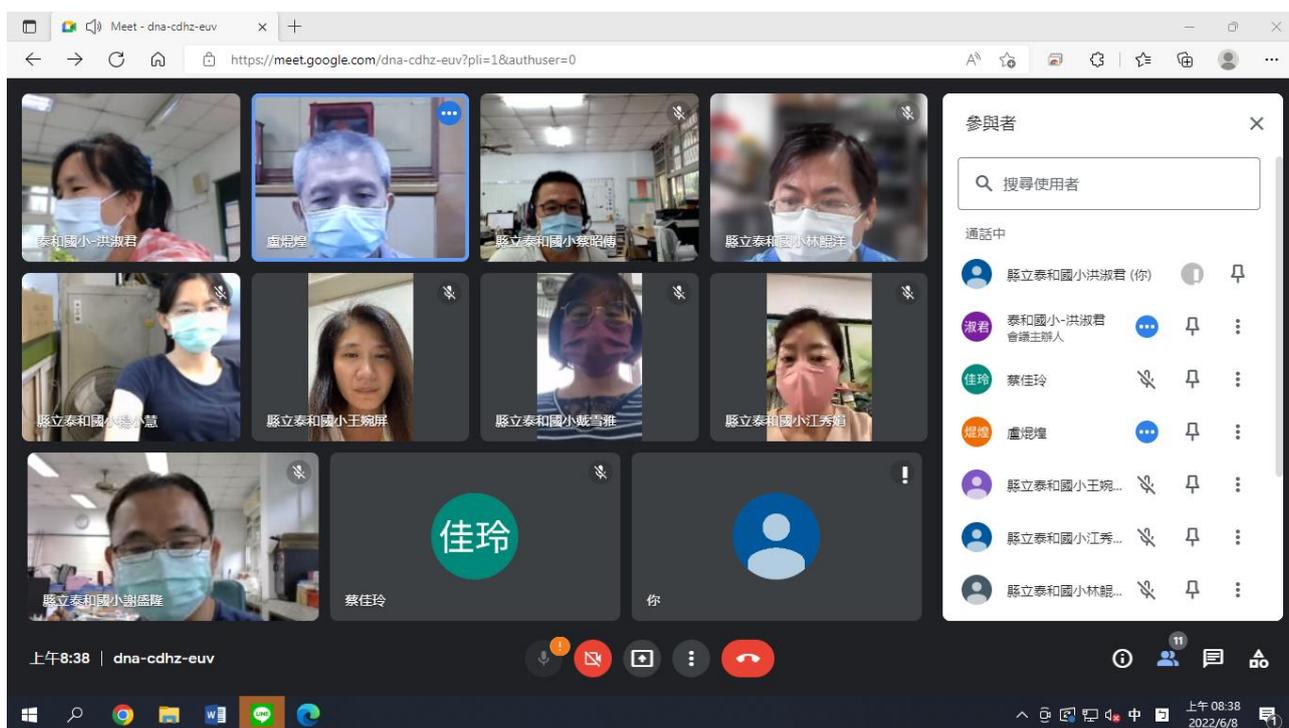
地點：採用 MEET 線上會議

主持人：盧焜煌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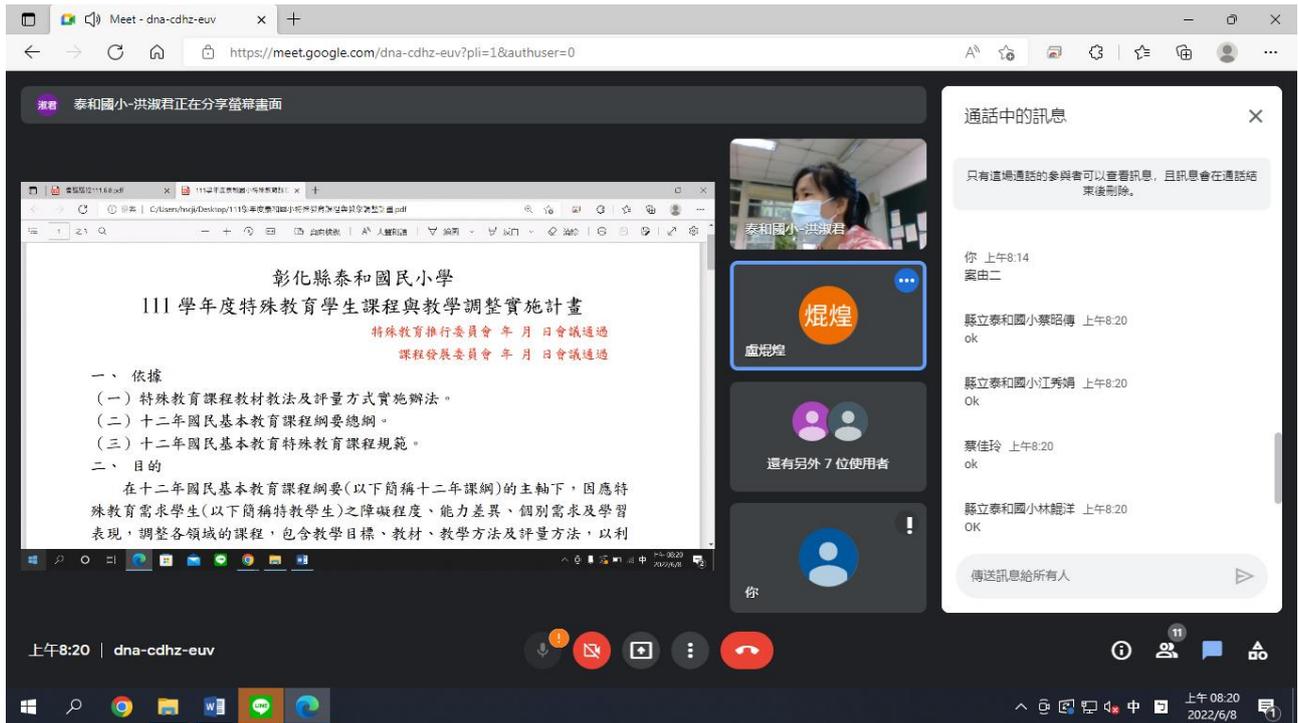
出席人員：如名冊(採線上會議方式進行，出席者簽名如線上會議截圖)

主任委員 盧焜煌 校長	執行秘書 謝盛隆 主任	教務主任 蔡昭傳 主任
學務主任 李靜如 主任	總務主任 林鯤洋 主任	護理師 江秀娟
一年級學年主任 王婉屏 老師	三年級學年主任 蔡佳玲 老師	五年級學年主任 楊小慧 老師
身障類特教教師代表 洪淑君 老師	資優類特教教師代表 黃馨誼 老師	
身障類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施麗玲	資優類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戴雪雅	

線上會議截圖 1



線上會議截圖 2



線上會議截圖 3

